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豫金刚石　　公告编号：2020-057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郑州华晶”）近日结合企查查、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信息以及收到的相关法律文书，并向公司有关部门进行问询或了解，现将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信息披露

关于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及诉讼进展情况，具体可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相关公告索引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1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2019-069	2019年10月26日
2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19-080	2019年12月4日
3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19-081	2019年12月13日
4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2020-001	2020年1月7日
5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03	2020年1月14日
6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09	2020年3月4日
7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10	2020年3月17日
8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11	2020年3月25日
9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17	2020年4月9日
10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36	2020年4月30日
11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	2020-051	2020年5月28日
12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52	2020年6月4日
13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0-055	2020年6月18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1	张志军	3,720.00	张志军诉称其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与郭留希签署借款合同，向其出借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利息为每月 2%。赵清国、郑州华晶、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河南华晶”）向其出具了《担保保证书》，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到期后，郭留希未向张志军支付本息。	1、判决郭留希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张志军借款本金 30,000,000 元及利息 7,083,870.97 元； 2、赵清国、河南华晶对郭留希上述第一款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赵清国、河南华晶对上述债务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郭留希追偿； 3、郑州华晶对郭留希上述第一款项中不能清偿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	张志军撤回上诉，一审判决生效。
2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107.6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远东公司”）诉称，2017 年 6 月 6 日，其作为委托人，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贷款人，与华晶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晶精密”）签订了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同日，远东公司与华晶精密签订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约定华晶精密支付给远东公司 250 万元作为履行合同的保证金且不收取利息。郑州华晶、郭留希分别于远东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保证函》。委托贷款分 12 期偿还贷款本息，由于华晶精密屡次逾期，2019 年 6 月 5 日起未再支付任何款项，远东公司提起诉讼。	1、判决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远东公司借款本金 19,941,903.87 元； 2、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远东公司截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429,309.22 元，及自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违约金； 3、郑州华晶、郭留希对华晶精密上述第一、二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郑州华晶、郭留希履行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华晶精密追偿。	除前次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2,107.64 万元外，现新增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1.18 万元。
3	河南相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858.61	河南相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相银融资租赁”）与河南华晶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签订了《所有权转让协议》，约定河南华晶为卖方向相银融资租赁出售设备一批；同日相银融资租赁与河南华晶又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以相银融资租赁为出租人以融资租赁方式向河南华晶出租设备一批以供河南华晶生产所用。郭留希向相银融资租赁出具了《保证函》，郑州华晶与相银融资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对河南华晶与相银融资租赁之间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判决河南华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相银融资租赁租金 28,586,101.53 元； 2、郑州华晶对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郑州华晶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河南华晶追偿。	一审已判决，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后因河南华晶到期未支付租金，相银融资租赁提起诉讼。		
4	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793.41	2017 年 11 月 18 日，第三人华宝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与被告华晶精密签订了《华宝【远东租赁组合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贷款合同》（下称“贷款合同”），华宝信托与华晶精密之间形成信托贷款法律关系。同时，为担保华晶精密履行贷款合同，郑州华晶、郭留希分别与华宝信托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签署后，华宝信托向华晶精密支付了信托贷款人民币 50000000 元。贷款期间为 2017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9 日。2019 年 7 月 30 日，华宝信托与上海睿银盛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债券转让协议，同时上海睿银盛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简称“富安达”）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后因华晶精密借款逾期，富安达加速到期信托贷款合同，向法院提起诉讼。	1、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富安达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26,291,111.74 元； 2、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富安达支付上述借款利息 1,169,104.98、截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的违约金 1,285,566.96 元； 3、华晶精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富安达支付自 2020 年 4 月 29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 4、郑州华晶、郭留希对华晶精密上述第一至第三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郑州华晶、郭留希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华晶精密追偿。	一审已判决
5	张家港市舜辰机械有限公司	1,000.99	张家港市舜辰机械有限公司（简称“舜辰机械”）诉称于 2017 年 7 月、2017 年 11 月、2018 年 2 月与公司子公司洛阳华发超硬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简称“洛阳华发”）分别签署三份《购销合同》，为其提供生产设备 21 台，其履行了交货义务，但洛阳华发未能全部支付货款，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尚欠货款 10,009,872.69 元。同时原告认为郑州华晶、洛阳华科超硬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简称“洛阳华科”）注册资金未到位或抽逃了注册资本，应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原告向张家港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被告洛阳华发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舜辰机械货款 10,068,901. 2 元及利息。 2、被告华晶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在 5000 万元抽逃注册资本本息范围内对被告洛阳华发的本案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一审已判决，公司拟上诉。
6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129.57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中原小贷”）诉称 2017 年 8 月 16 日其与河南省豫星微钻有限公司（简称“豫星微钻”）签订《额度贷款合同》，并于同日与郭留希、郑州高新科技企业加速器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加速器”）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018 年 8 月 10 日，中原小贷向豫星微钻发放贷款 5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10 日至 2019 年 8	1、判决豫星微钻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中原小贷借款本金 50,000,000 元、利息 1,295,725.42 元； 2、判决豫星微钻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中原小贷律师费 165,000 元；	二审已判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原告/申请人	涉诉金额（万元）	案情简述	判决情况/诉讼请求	案件进展情况
			月 9 日。2019 年 8 月 6 日，中原小贷与豫星微钻、郭留希、加速器、郑州华晶签署《贷款展期合同》，展期 12 个月，郑州华晶出具《差额补足承诺函》。由于豫星微钻展期后未按期付息，其余相关方未履行相关义务，中原小贷提起诉讼。	3、加速器、郑州华晶和郭留希对上述第一、二项判决内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加速器、郑州华晶和郭留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豫星微钻追偿； 4、驳回中原小贷的其他诉讼请求。	

注：上述诉讼案件的涉诉金额因利息原因可能存在变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披露的诉讼事项除上述诉讼有进展外，其他诉讼暂无进展。

三、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现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共涉及 48 项诉讼/仲裁案件，案件金额合计约 418,892.33 万元（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诉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案件因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无法判断涉诉金额，案件合计金额未包含该案件涉诉金额），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的诉讼案件 44 项，案件金额约 395,850.07 万元（不含公司与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涉及的诉讼案件 4 项，案件金额约 23,042.26 万元。

2、鉴于部分诉讼尚未开庭，部分诉讼进入诉讼程序，经对诉讼相关事项的全面梳理及与律师团队充分沟通后，公司根据目前的涉诉情况，已计提预计负债 279,071.16 万元，同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因与河南中融智造实业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件，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22,302.55 万元；因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纠纷案件，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5,056.41 万元；因与牛银萍纠纷案件、张志军案件法院分别划扣公司土地补偿款 2,000.00 万元、2,400.00 万元；因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纠纷案件，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已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 2,108.82 万元。上述五项诉讼案件，合计划扣公司资金 33,867.78 万元，即形成诉讼损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3,867.78 万元。因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最终判决，相关诉讼对公司盈利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3、经自查，部分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决策程序审议批准。目前，公司在全面自查及核实中，并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争取尽快解决相关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4、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对诉讼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1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